

关于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 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 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08）第 11739 号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7 年度以自筹资金投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本专项报告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要求出具，所发表的专项审核意见是我们在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审核过程中所取得的证据作出的职业判断。现将我们对贵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和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5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贵公司由主承销商(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8,8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8.43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 242,784,000.00 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主承销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12,000,000.00 元后，主承销商(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划入贵公司在华夏银行上海虹口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 4335200001810200066453) 230,784,000.00 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 6,987,1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23,796,9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6)第 23392 号《验资报告》。

二、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贵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次发行后，将根据公司整体规划，按项目的轻重缓急，拟将募集资金全部投向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PKI 卡、USB-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电子标签（RFID）生产线建设项目共 4 个项目。上述 4 个项目预计总投资 22,461 万元，拟全部以募集资金投入，如募集资金满足上述投资项目后有剩余，则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贵公司承诺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投资计划		批准备案情况
		固定资产	流动资金	
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4,071.21	3,571.21	500.00	江苏省丹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2118100107
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7,113.55	5,801.98	1,311.57	江苏省丹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2118100109
PKI 卡、USB-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	3,181.00	2,653.75	527.25	江苏省丹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2118100108
电子标签（RFID）生产线建设项目	8,095.57	7,332.18	763.39	江苏省丹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2118100105
合计	22,461.33	19,359.12	3,102.21	

三、2007 年度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已经江苏省丹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号为 32118100107。预计总投资 4,071.2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571.21 万元，流动资金 500 万元。2007 年度，贵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智能 IC 卡操作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467.98 万元。

（二）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该项目已经江苏省丹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号为 32118100109。预计总投资 7,113.5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5,801.98 万元，流动资金 1,311.57 万元。2007 年度，贵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 IC 卡模块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2,359.82 万元。

（三）PKI 卡、USB-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

该项目已经江苏省丹阳市发展改革和经济贸易委员备案，备案号为 32118100108。预计总投资 3,181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653.75 万元，流动资金 527.25 万元。2007 年度，贵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 PKI 卡、USB-KEY 安全产品研发生产项目 1,088.39 万元。

（四）电子标签（RFID）生产线建设项目

该项目已经江苏省丹阳市发展改革和经济贸易委员备案，备案号为 32118100105。预计总投资 8,095.5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7,332.18 万元，流动资金 763.39 万元。2007 年度，贵公司未用自筹资金投入电子标签（RFID）生产线建设项目。

四、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与董事会专项说明比较

我们已将贵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与贵公司董事会《关于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内容逐项对照，两者相符。

五、审核结论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戴定毅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 剑

中国·上海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日

